



關於立法會陳明金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交通事務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於 2015 年 7 月 1 日第 596/E458/V/GPAL/2015 號公函轉來陳明金議員於 2015 年 6 月 29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7 月 3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為了加強公共房屋的監管工作，確保公屋資源能依法善用，房屋局持續對公屋進行監管及巡查，並透過與管理公司的溝通，及對於轉介、舉報公屋住戶的違規個案等作調查跟進。

1. 政府曾與立法會公共行政事務跟進委員會討論經屋空置的問題，並認為根據現行《經濟房屋法》，對於空置單位，目前沒有明確的定義與罰則，空置單位的問題，房屋局將於全面檢討《經濟房屋法》時一併考慮。目前房屋局正檢討修訂《社會房屋法》，完成之後會全面檢討《經濟房屋法》。
2. 2013 期社屋申請確定輪候名單於去年底公佈後，即時開展甄選審查及分配工作，今年上半年已向 1,300 戶輪候家團發出甄選通知公函，首批合資格家團已於今年 3 月上樓。房屋局會不斷優化工作流程，在平衡質與量上加快處理。截至今年 7 月，業興大廈可供出售的 2,153 個單位中，已出售 1,988 個單位，其餘單位正按序安排 2013 年展開的業興大廈一房一廳經屋申請的獲甄選家團選購。因應大部份經屋單位的預約買受人需透過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房屋局
Instituto de Habitação

樓宇按揭支付樓價，且批核程序需要時間，當房屋局獲銀行通知批核樓宇按揭後，會盡快安排有關預約買受人辦理交付單位手續。日前《經濟房屋法》局部修訂已獲立法會細則性通過，將審批程序改為“先初審、後抽籤、再實質審查”，將會縮短審批時間，加快經屋申請人早日得悉申請結果。

3. 位於石排灣公屋項目的多項商業及社會配套設施現已投入服務，鄰近公屋群的 CN6b 及 CN6d 地段的社會設施建造工程亦正加緊興建。根據交通事務局資料，已開展石排灣至醫療機構的巴士路線規劃，首階段計劃將設路線途經科大離島急診站，方便石排灣居民就診及分流澳門兩間醫院的候診人數。該路線會配合現時相關巴士合同的修訂工作及石排灣公屋入伙的整體規劃適時增加，待路線投入運作後，會評估成效並有序推進下階段路線優化工作；因應石排灣總站的主要人流高峰集中的尖峰時段，已增加了巴士班次及調整相關巴士路線的車型，加快疏導客流。同時，正檢討整體線網並計劃修訂部份途經路線的班次頻率，預計在相關巴士合同修訂完成便可在短期內推行。

房屋局局長

楊錦華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